

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

简 报

第十六期

深圳市水务局水资源和供水保障处

2017年9月30日

一、工作动态

（一）2017年6月23日和8月1日，宝安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五期和南山区2017年第二批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初步设计分别通过了我局审查。

（二）按照《深圳市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实施方案》，2018年，我市将启动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二阶段工作。在广泛征求各区意见的基础上，我局起草了《深圳市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二阶段实施方案》，已征求各相关部门意见修改完善，计划于近日将第二阶段实施方案报市政府审定。

（三）2017年8月，根据《深圳市创建宜居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开展2017年广东省宜居环境范例奖申报工作的通知》

（深人环〔2017〕394号），我局将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申报广东省宜居环境范例奖。

二、整体进度

按照市政府民生实施第三季度工作进度要求，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应取得各区发改部门投资计划批复，开展工程招投标工作。截止到2017年9月30日，罗湖区、福田区、南山区、宝安区和龙岗区等五个行政区已按计划完成施工招标，进场施工；龙华区已完成部分施工招标，在加快进场施工；盐田区进度略有滞后，正在开展施工图设计，接下来抓紧推进。坪山区、大鹏新区和光明新区2017年无建设任务。

2016年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已全面开工，其中盐田区、罗湖区已完工；南山区和龙岗区约完成80%；龙华区和大鹏新区、宝安区约完成60%；福田区约完成50%；光明新区已完成35%。坪山区2016年无建设任务。

2013-2015年各区开工项目共计242个居民小区，已全部完工。

三、各区具体进展

南山区：2013-2014年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总投资1.05亿元，改造40个小区和4个自然村。目前，已全部完工通水并完成30个小区的水质检测工作。

2015年工程总投资1.14亿元，改造28个小区和两个自然村，共计14323户。目前，已全部完工通水并完成28个小区的水质检测工作。

2016年第一批工程投资概算7232万元，改造4个小区和两个自然村，8038户居民。2016年第二批工程投资8830万元，改造28个小区10848户和1个自然村272。目前二批

工程均已进场施工，完成约 80%的工程量。

2017 年第一批工程总投资 12623.89 万元，改造 22 个小区，20056 户居民。2017 年第二批工程投资 14248.96 万元，改造 43 个小区，14693 户居民，目前二批工程均已进场施工。

罗湖区：2013-2015 年工程总投资 1.43 亿，改造 45 个小区，16961 户。目前，已全部完工并完成水质检测工作。

2016 年第一批工程概算投资 25854 万元，改造 70 个小区，30111 户。2016 年第二批工程概算投资 19983 万元，改造 63 个小区，20661 户。目前，二批工程均已完成全部施工，正在组织竣工验收和编制结算资料。

2017 年优质饮用水工程投资 24400 万元，改造 95 个小区，39158 户。7 月 12 日开工建设，已经完工 4 个小区，其余小区正在抓紧推进。

福田区：2013 年工程概算投资 9834 万元，改造 31 个小区，15705 户。福田区以代建制方式委托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组织实施，目前已完成全部工程量和水质检测工作。

2014 年工程概算投资 1.25 亿元，改造 33 个小区，15690 户。目前，已完成全部工程量，正在开展工程验收、水质跟踪检测等工作。

2015 年工程投资 8500 万元，改造 16 个小区，共 14602 户。目前，已进场施工，施工形象进度约 50%。

2016 年工程概算投资 1.61 亿元，改造 30 个小区，23431 户。目前，已进场施工，施工形象进度约 10%。

2017 年工程概算投资 2.79 亿元，改造 86 个小区，40530

户。目前，已完成施工招标，进场施工中。

盐田区:2012年工程概算投资2600万元，改造15个小区，4927户。目前，已完成全部工程量和水质检测工作。

2014年工程概算投资3324万元，改造31个小区，5015户。目前，已完成全部施工和竣工验收工作。

2015年无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任务。

2016年工程概算投资5717万元，改造62个小区，7906户。目前，已完成全部工程量。

2017年工程概算投资17597万元，改造108个小区，20604户。目前，正在开展施工图编制工作。

宝安区:2013-2014年工程投资4714万元，改造10个居民小区，5144户。目前，已完成全部工程量和竣工验收工作。

2015年工程概算2372.42万元，改造9个居民小区，2636户。目前，已完成全部工程量，正在开展工程验收、水质跟踪检测等工作。

2016年工程总投资5927万元，改造14个居民小区，5539户。目前，已进场施工，施工形象进度约65%。

2017年第一批工程投资6500万元，改造9个居民小区，6562户。2017年第二批工程项目总投资7109.1万元，改造11个居民小区，7464户。目前，二批工程均已进场施工。

龙华区:2013-2014年优工程投资4355万元，改造8个小区，7316户。目前，已全部完工并竣工验收。

2015年工程投资2275万元，改造8个小区，3699户。目前，已完成全部施工和水质检测工作。

2016 年工程概算投资 7913 万元，改造 12 个小区，11356 户。目前已进场施工，施工形象进度约 60%。

2017 年工程概算投资 8082 万元，改造 15 个小区，10393 户。目前，已完成部分施工招标，正在加快进场施工。

龙岗区：2013 年工程投资 6560 万元，改造 7 个小区，10244 户。目前已完成全部工程量，正在开展工程验收、水质跟踪检测等工作。

2014 年工程概算投资 5850 万元，改造 8 个小区，共 8998 户。目前已完成全部工程量，正在开展工程验收、水质跟踪检测等工作。

2015 年工程概算投资 5920 万元，改造 11 个小区，9028 户。目前，已进场施工，施工形象进度 95%。

2016 年工程投资 1.18 亿，改造 23 个小区，16455 户。目前已进场施工，施工形象进度 80%。

2017 年工程投资 15193 万元，改造 23 个小区，21010 户。目前，已完成施工招标，进场施工中。

坪山区：2013-2014 年工程投资 1605 万元，改造 11 个小区，2036 户。目前已完成全部工程量。

辖区内符合优质水入户工程的居民小区已全部纳入 2013-2014 年工程范围，2017 年无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任务。

光明新区：2014 年工程投资 2066 万元，改造 3 个小区，1237 户。目前，已全部完成工程量。

2015 年工程投资 1297 万元，改造 5 个小区，1554 户。目前，已完成全部工程量。

2016 年工程投资 2801 万元，改造 13 个小区，3858 户。目前，已进场施工，施工形象进度约 35%。

光明新区在 2014-2016 年已完成辖区内全部改造任务，2017 年无改造任务。

大鹏新区：2015 年工程概算投资 204 万元，改造 1 个小区，201 户。目前，已完成全部施工和竣工验收工作。

2016 年工程投资 1448 万元，改造 4 个小区，714 户。目前，已完成全部工程量。

大鹏新区已将符合条件的小区全部纳入 2016 年改造计划，2017 年无改造任务。

四、工作要求

（一）2017 年市政府民生实事中，全市各区（新区）优质水入户工程和社区管网改造工程计划完成资金支付 76821 万元，截至 6 月底，实际完成资金支付 24329 万元，完成比例为 31.67%，低于市政府民生实事第二季度要求的 50% 支付比例。其中，盐田、龙岗、龙华和坪山区完成比例均低于 30%。为确保完成民生实事及资金支付任务，根据市领导批示精神，请各区（新区）坚持问题导向，强化责任落实，采取有力措施，加快推进优质饮用水入户和原特区外社区供水管网改造工程建设和资金支付进度，确保按要求完成全年支付目标。

（二）2017 年市政府民生实事和重点工作中，优质水入户工程和社区管网改造工程目标为完成 200 个居民小区和 109 个社区供水管网改造工作，同时创建 150 个优质水达标小区。目前，第三季度即将结束，请各区加快两工程建设，

务必按要求完成任务（2017年各区两工程分解目标如下表）。对确实不能按时完成任务的，请提前告知，以便在各区间调剂任务。

2017年各区民生实事两工程及创建达标小区目标

行政区	优质水入户工程		社区管网改造工程
	完工小区数	创建达标小区数	完工社区数
福田区	22	20	
罗湖区	70	30	
盐田区	62	30	
南山区	28	20	
宝安区	14	10	13（四期）
龙岗区	11	15	41（四期）
光明新区	5	15	9（四期）
龙华新区	12	5	37（七期）
大鹏新区	4	4	9（四期）
坪山新区	--	--	
合计	228	149	109

（三）按要求，优质水入户工程完工通水后，应在1个月内开展水质监测（包括5次7项常规检测、1次40项检测），取得水质检测合格报告，创建达标小区。目前，各区优质水入户工程已完工小区数量500多个，但仅创建达标小区250个，相当数量完工小区未及时创建达标小区。考虑水质检测约需45-60天时间，为确保今年民生实事中创建达标小区目标按时完成，请各区对已完工优质水入户工程居民小区立即委托开展水质检测工作，于11月30日前完成相关检测，以便推进达标小区创建工作。

（四）近日，我局收到市政府总值班室转来深圳市某实业有限公司拖欠员工 2017 年 6 至 8 月份工资的情况。该公司承接了我市部分行政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的不锈钢、PE 等管材的供应，该公司同优质水入户工程的施工单位签订供货合同后，先垫资提供材料。近日，该公司反映部分优质水入户工程施工单位以区政府拖欠工程进度款为由，拖欠该公司材料款 130 多万元，影响了员工工资正常发放，引起市、区政府高度关注。当前正值双节安全生产和社会稳定特别防护期，请各单位进一步加强优质饮用水入户和社区供水管网改造工程项目管理，以此事件为鉴，立即组织开展对照自查，采取有效措施加快工程资金支付，督促施工单位及时支付供货商材料款，特别是要督促有关单位做好人员工资支付，防止出现不稳定因素。

分送：局领导；各区政府、新区管委会；区水务主管部门，相关供水企业。

深圳市水务局水资源和供水保障处

2017 年 9 月 30 日
